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6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洺锋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其中董事武军先生、张晓云女士、杨勇智先生、全智先生、甘耀仁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1、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99）。

2、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之“合同能源管理项目”、“LED显示屏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及“LED小间距显示屏产能升级项目”已达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本次拟结项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0）。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